

针对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消费支付将有新变化

中国侨联普法办 2024-04-19 14:24 北京



点击蓝字可关注我们



凝聚侨心

为侨服务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意见》要求，4月16日，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商业领域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聚焦更好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在商业领域的多样化支付服务需求，强化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与中国人民银行分行协作，从确定商业领域重点场所及重点商户名录、构建包容多样支付受理环境、优化现金使用环境、丰富移动支付应用、强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示范引领、加强宣传推广等方面，着力完善多层次、多元化的支付服务体系，共同提升商业领域支付服务水平。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将细化落实措施，从金融机构和商户供需两端协同发力，推动多种支付方式在商业领域推广应用，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支付服务，有效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支付服务需求。

通知全文如下

中国人民银行 商务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商业领域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分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更好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在商业领域多样化支付服务需求，保障消费者支付选择权，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便利性的意见》（国办发〔2024〕10号）要求，现就做好商业领域支付服务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聚焦重点商业场所，构建包容多样的支付受理环境

（一）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确定大型商圈、步行街、购物中心、百货店、连锁超市和便利店、餐饮店、离境退税商店、免税商店等重点场所及重点商户名录，推动重点场所及重点商户配备受理移动支付、境内外银行卡、现金等必需的软硬件设施，保障消费者自主选择支付方式及工具。积极推动全国示范步行街和示范智慧商圈重点商户支持受理境内外银行卡，鼓励各地积极创造条件比照办理。将商户境内外银行卡受理情况纳入相关试点示范服务质量评价范围。

（二）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和非银行支付机构加强服务保障，按照重点场所及重点商户名录，加快推进境内外银行卡受理设备软硬件改造和布放，统筹考虑推动非接触式支付发展。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对重点场所的自动取款机（ATM）开展改造，支持使用境内外银行卡支取现金。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与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联合开展商户受理覆盖情况督促指导，推动银行卡受理环境持续优化。

二、聚焦民生消费领域，优化现金使用环境

（一）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引导零售、餐饮、住宿等行业经营主体，特别是便利店、集（农）贸市场、菜市场、早餐店、美容美发店、药店等民生领域经营主体做好现金备付，满足消费者现金使用需求，提升日常消费领域现金收付能力。结合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引导相关经营主体公开承诺可收取现金，规范张贴支持现金收付标识。

（二）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上门帮助相关经营主体做好现金备付，为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开辟小面额现金和零钱包兑换服务绿色通道。持续开展拒收人民币现金专项整治工作。

三、强化创新融合，丰富移动支付应用

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非银行支付机构和清算机构完善移动支付服务，优化身份信息核验机制，针对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开通服务热线，制作图文、视频等宣传产品，提升注册、使用移动支付的友好度和便利性。鼓励电商平台充分考虑外籍来华人员消费需求，与银行业金融机构、非银行支付机构和清算机构加强合作，优化国际化服务，丰富多语言服务、多支付选项等产品功能，提升网络购物支付体验。

四、强化示范引领，优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支付环境

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将优化外籍来华人员支付环境作为重要任务来抓，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将支付便利性纳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评价指标，建立督导机制，加快打造多方式可选择、多场景可应用、多币种可兑换的支付环境。率先打造一批外籍来

华人员支付便利化重点商圈，力争基本实现重点商户境外银行卡受理全覆盖。积极推动在入境口岸、重点涉外场所设立支付服务柜台，发放多语种、多类型宣传材料，提供货币兑换、指导下载移动支付应用程序（APP）等服务。优化提升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等重点展会外籍参展商和观众支付服务保障水平。鼓励其他城市对标开展相关工作，提升外籍来华人员支付服务体验。

五、强化宣传推广，提升对支付服务的认知度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指导金融机构和商户，做好境内外银行卡刷卡、ATM银行卡取现、现金受理、外币兑换等标识张贴，加强业务人员培训。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大型商圈等场所设立支付服务咨询点。运用线上、线下各类渠道，常态化开展支付服务宣传，开展维护人民币法定地位和反假货币普法宣传，不断提升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对支付服务的认知度。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局各分局要高度重视，提高站位，加强分工协作，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细化本辖区落实措施，从金融机构和商户两端发力，推动多种支付方式在商业领域推广应用，提供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支付服务，有效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支付服务需求。

中国人民银行
商务部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24年4月15日

来源：中国政府网公众号



让法治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敬请关注“中国侨联普法办”

长按识别二维码关注

谢谢阅读！请点亮在看，转发扩散！



阅读 265



中国侨联普法办

分享 收藏 在看 2

写下你的留言